

住房城乡建设简报

第 39 期

城乡自建房排查整治工作专报（第 12 期）

滁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编

2022 年 8 月 20 日

【工作推进情况】

截至 8 月 15 日，需要进一步鉴定的 638 栋经营性自建房中，除 70 栋无需鉴定直接拆除外，已完成鉴定 568 栋（其中鉴定为 D 级的 69 栋、鉴定为 C 级的 203 栋、鉴定为 B 级的 296 栋），鉴定完成率 100%；根据隐患类型累计已整改 662 栋，整改完成率 82.3%。

存在安全隐患的自用自建房共 7266 栋，其中需要进一步鉴定的 1274 栋，一般隐患的 5992 栋。需要进一步鉴定的 1274 栋中已完成鉴定 664 栋，鉴定完成率 52.12%。已整改 1452 栋（停止使用 943 栋，维修加固 196 栋，拆除 167 栋，其他方式 146 栋），整改完成率 19.98%。

1. 琅琊区经营性自建房已完成鉴定 96 栋（其中鉴定为 D 级的 22 栋、鉴定为 C 级的 8 栋、鉴定为 B 级的 66 栋），鉴定完成率 100%；根据隐患类型已完成整改 136 栋（4 栋一般隐患、66 栋

鉴定结果为 B 级、56 栋在征迁范围内，即将拆除、5 栋办理歇业备案、5 栋暂停营业)，整改完成率 88.3%。

存在安全隐患的自用自建房共 1182 栋，其中需要进一步鉴定的 318 栋，一般隐患的 864 栋。需要进一步鉴定的 318 栋中已完成鉴定 286 栋（B 级的 146 栋、C 级的 84 栋、D 级的 56 栋），鉴定完成率 89.9%。已整改 352 栋（停止使用 109 栋，维修加固 20 栋，拆除 77 栋，其他方式 146 栋），整改完成率 39.77%。

2. 南谯区经营性自建房已完成鉴定 145 栋（其中鉴定为 D 级的 5 栋、鉴定为 C 级的 2 栋、鉴定为 B 级的 138 栋），鉴定完成率 100%；根据隐患类型已完成整改 148 栋（3 栋为一般隐患、138 栋 B 级、2 栋督促加固维修、1 栋已撤离人员、4 栋已限期整改），整改完成率 100%。

存在安全隐患的自用自建房共 2833 栋，其中需要进一步鉴定的 134 栋，一般隐患的 2699 栋。需要进一步鉴定的 134 栋中已完成鉴定 0 栋，鉴定完成率 0。已整改 0 栋。

3. 市经开区经营性自建房已完成鉴定 9 栋（其中鉴定为 D 级的 4 栋、鉴定为 C 级的 5 栋），鉴定完成率 100%；根据隐患类型已完成整改 2 栋（2 栋停止使用），整改完成率 22.4%。

存在安全隐患的自用自建房共 77 栋，其中需要进一步鉴定的 77 栋，一般隐患的 0 栋。需要进一步鉴定的 77 栋中已完成鉴定 20 栋（B 级的 2 栋、C 级的 8 栋、D 级的 10 栋），鉴定完成率 25.9%。已整改 11 栋（停止使用 11 栋），整改完成率 14.2%。

4. 天长市经营性自建房已完成鉴定 110 栋（其中鉴定为 D 级的 1 栋、鉴定为 C 级的 62 栋、鉴定为 B 级的 47 栋），鉴定完

成率 100%；根据隐患类型已完成整改 63 栋（4 栋一般隐患、停止使用 5 栋、加固维修 53 栋、1 栋拆除），整改完成率 55.3%。

存在安全隐患的自用自建房共 162 栋，其中需要进一步鉴定的 8 栋，一般隐患的 154 栋。需要进一步鉴定的 8 栋中已完成鉴定 0 栋，鉴定完成率 0。已整改 103 栋（停止使用 3 栋，维修加固 100 栋），整改完成率 63.58%。

5. 明光市经营性自建房已完成鉴定 38 栋（其中鉴定为 D 级的 12 栋、鉴定为 C 级的 24 栋、鉴定为 B 级的 2 栋），鉴定完成率 100%；根据隐患类型已完成整改 23 栋（停止使用 3 栋、拆除 1 栋、19 栋采取其他措施），整改完成率 60.5%。

存在安全隐患的自用自建房共 232 栋，其中需要进一步鉴定的 5 栋，一般隐患的 227 栋。需要进一步鉴定的 5 栋中已完成鉴定 5 栋（D 级的 5 栋），鉴定完成率 100%。根据隐患类型已整改 208 栋（停止使用 165 栋，维修加固 12 栋，拆除 31 栋），整改完成率 89.65%。

6. 全椒县经营性自建房已完成鉴定 7 栋（其中鉴定为 C 级的 7 栋），鉴定完成率 100%；根据隐患类型已完成整改 7 栋（停止使用 7 栋），整改完成率 100%。

存在安全隐患的自用自建房共 541 栋，其中需要进一步鉴定的 15 栋，一般隐患的 526 栋。需要进一步鉴定的 15 栋中已完成鉴定 0 栋，鉴定完成率 0；已整改 0 栋。

7. 来安县经营性自建房已完成鉴定 53 栋（其中鉴定为 D 级的 4 栋、鉴定为 C 级的 28 栋、鉴定为 B 级的 21 栋），鉴定完成率 100%；根据隐患类型已完成整改 97 栋（34 栋一般隐患、21 栋

为 B 级、9 栋停止使用、12 栋加固维修、拆除 4 栋、17 栋采用其他方式整改), 整改完成率 100%。

存在安全隐患的自用自建房共 917 栋, 其中需要进一步鉴定的 319 栋, 一般隐患的 598 栋。需要进一步鉴定的 319 栋中已完成鉴定 61 栋 (B 级 43 栋、C 级 16 栋、D 级 2 栋), 鉴定完成率 19.12%。已整改 250 栋 (停止使用 207 栋, 维修加固 31 栋, 拆除 12 栋), 整改完成率 27.3%。

8. 凤阳县经营性自建房已完成鉴定 45 栋 (其中鉴定为 D 级的 3 栋、鉴定为 C 级的 26 栋、鉴定为 B 级的 16 栋), 鉴定完成率 100%; 根据隐患类型已完成整改 63 栋 (39 栋一般隐患、3 栋直接拆除、16 栋为 B 级、5 栋加固维修或停止使用), 整改完成率 72.4%。

存在安全隐患的自用自建房共 1097 栋, 其中需要进一步鉴定的 308 栋, 一般隐患的 789 栋。需要进一步鉴定的 308 栋中已完成鉴定 207 栋 (B 级 10 栋、C 级 99 栋、D 级 98 栋), 鉴定完成率 67.2%。已整改 485 栋 (停止使用 427 栋, 维修加固 20 栋, 拆除 38 栋), 整改完成率 44.2%。

9. 定远县经营性自建房已完成鉴定 65 栋 (其中鉴定为 D 级的 18 栋、鉴定为 C 级的 41 栋、鉴定为 B 级的 6 栋), 鉴定完成率 100%; 根据隐患类型已完成整改 123 栋 (81 栋一般隐患、直接拆除 3 栋、39 栋停止使用或撤离人员、15 栋采取管控措施), 整改完成率 92.6%。

存在安全隐患的自用自建房共 225 栋, 其中需要进一步鉴定的 90 栋, 一般隐患的 135 栋。需要进一步鉴定的 90 栋中已完成

鉴定 85 栋 (C 级的 85 栋), 鉴定完成率 94.44%。已整改 43 栋 (停止使用 21 栋, 维修加固 13 栋, 拆除 9 栋), 整改完成率 19.1%。

【数据录入情况】

截止 8 月 15 日, 我市城乡自建房排查信息录入工作已完成, 其中经营性自建房 45846 栋。

1. 琅琊区已录入自用自建房 9791 栋, 经营性自建房 517 栋。
2. 南谯区已录入自用自建房 59903 栋, 经营性自建房 3327 栋。
3. 天长市已录入自用自建房 131001 栋, 经营性自建房 10578 栋。
4. 明光市已录入自用自建房 208078 栋, 经营性自建房 4635 栋。
5. 全椒县已录入自用自建房 137050 栋, 经营性自建房 3460 栋。
6. 来安县已录入自用自建房 113828 栋, 经营性自建房 7072 栋。
7. 凤阳县已录入自用自建房 183574 栋, 经营性自建房 6832 栋。
8. 定远县已录入自用自建房 224257 栋, 经营性自建房 9320 栋。

(注: 安徽省自然灾害普查系统-自建房排查模块系按照行政区域设置, 市经开区并入相应的琅琊、南谯区域)。

【督查工作】

8月10日至11日，全国自建房专项整治“百日行动”第八现场督导评估组赴我市开展督导工作。省住建厅副厅长方廷勇、市政府副市长龚健勇全程陪同。

督导组一行通过听取汇报、问询交流、实地走访、查阅资料等方式，深入来安、南谯两个县区，抽查了5个乡镇，督查范围覆盖城乡结合部、城中村、安置区、学校医院周边、工业园区等区域。督导组一行对我市系统数据录入进度与质量、严重隐患房屋处置、“小喇叭”宣传等工作成效给予充分肯定。

督导组要求，要优先完成有隐患的经营性自建房排查整治工作，实施分类鉴定、分类整治、分类管控；要提升自建房排查系统录入质量，对前期已录入的数据开展“回头看”，信息不完善的要及时完善，不准确的要及时修改，开展数据录入质量督查；要加强房屋安全鉴定机构管理，要将鉴定报告质量抽查列入督查范围。

龚健勇副市长表示，我市自建房排查整治工作虽取得了阶段性工作成效，但还存在短板不足，我市将以本次督导为契机，进一步推进有隐患的自建自用房安全鉴定工作；进一步推进分类整治，确保9月底前各类有隐患自建房得到有效管控；进一步及时总结专项整治工作中的好经验、好做法，上升为管理制度，探索建立长效机制。

本期报：许继伟书记，吴劲市长，金力副书记，邓继敢常务副市长，
龚健勇副市长

省住建厅安委会办公室，市委办公室，人大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
市政协办公室，市纪委监委办公室，市安委会办公室

本期发：局领导，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各县市区住建局

滁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

2022年8月20日印发
